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自治区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二）开展辖区内妇女儿童医疗与护理、妇幼保健服务、围产保健服务、助产技术服务、生殖保健技术服务、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妇女儿童常见病防治、中医治疗与康复等工作。

（三）承担全州妇女保健管理、婚前保健管理、高危孕产妇管理、孕前及孕期保健管理、儿童保健管理、妇幼健康信息管理、妇幼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托幼机构卫生保健管理等工作。

（四）承担辖区内妇幼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等工作。

（五）承担县市妇幼保健院技术指导与培训工作；接收县市妇幼保健院转诊。

（六）完成自治州卫生健康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院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41 人,其中: 在职人员 23 人, 离休人员 0 人, 退休人员 18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 下设 5 个处室, 分别是: 办公室、妇女保健部、孕产保健部、儿童保健部、生殖保健部。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713.5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713.59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713.5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696.86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6.73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17.91 万元，增长 2.57%，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 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第二批）、JHSY 事业项目经费、JHSY 宣传项目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713.5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83.96 万元，占 95.85%；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23.58 万元，占 3.3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6.05 万元，占 0.8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696.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1.24 万元，占 81.97%；项目支出 125.61 万元，占 18.0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683.96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683.96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683.96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683.96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1.88 万元，下降 0.27%，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减少 2021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585.92 万元，决算数 683.96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6.73%，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 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资金(第二批)、2023 年为民办实事自治区补助项目资金、JHSY 事业项目经费、JHSY 宣传项目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83.9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15%。与上年相比，减少 1.35 万元，下降 0.20%，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减少 2021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585.92 万元，决算数 683.96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6.73%，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 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资金(第二批)、2023 年为民办实事自治区补助项目资金、JHSY 事业项目经费、JHSY 宣传项目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8.65 万元,占 15.89%。
2. 卫生健康支出(类)525.27 万元,占 76.80%。
3. 住房保障支出(类)33.86 万元,占 4.95%。
4. 其他支出(类)16.18 万元,占 2.3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6.6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67 万元,增长 567.00%,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增加,退休人员独生子女费和采暖费较上年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43.0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49 万元,增长 6.14%,主要原因是:本年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增,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58.9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6.01 万元,增长 355.84%,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增加,职业年金缴费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22.2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6.19 万元,增长 266.72%,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增加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13.97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4.63 万元,下降 24.89%,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减少 2021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支出决算数为 393.54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36.37 万元,下降 25.73%,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人员减少,人员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减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66.4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66.4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 JHSY 事业项目经费、JHSY 宣传项目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27.2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90 万元,增长 11.90%,主要原因是:本年事业单位医疗缴费基数调增,相应医疗缴费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1.7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6.37 万元,下降 78.9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减少,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减少。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9 万元,比上年决

算减少 0.13 万元，下降 59.09%，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大额医疗补助从 11 月起不由单位缴纳，故支出减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 33.86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26 万元，下降 6.26%，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减少，住房公积金缴费减少。

1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6.1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9.70 万元，增长 149.69%，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 2023 年为民办实事自治区补助经费、2023 年为民办实事补助经费项目。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99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本年在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反映，故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4.3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90.76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73.64 万元，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

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6.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对比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00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对比无差异；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燃油费、车辆维修维护费、保险费、过路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4 辆，与公

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本单位固定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一致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6.00 万元，决算数 6.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预决算一致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6.00 万元，决算数 6.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预决算一致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院（事业单位）公用经费 73.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56 万元，增长 67.06%，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增加办公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劳务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8.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0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4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3.89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8.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8.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521.46 万元，房屋 1,264.00 平方米，价值 44.94 万元。车辆 4 辆，价值 69.42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业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个，全年预算总额 713.59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696.86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9 个，全年预算数 231.08 万元，全年执行数 123.93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聚焦重点任务，推动项目工作落地落实。为有效推进项目工作开展，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项目绩效领导小组进一步强化项目意识，对照计划全面梳理重点任务，仔细谋划、抓紧落实，理顺内部分工和 workflow，明确责任和时间节点，一项一项抓好具体落实，确保了项目按时保质完成，保障了项目效益发挥；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加强执行监控，提高资金效益。紧抓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财政部门的绩效监控为契机，通过资料审核对资金执行进度及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审核，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强化资金使用过程管理，有效降低资金偏离政策目标的风险，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强化绩效目标刚性约束，及时对项目进行跟踪问效。加强绩效目标的刚性约束，及时对项目实施进度与资金支付进度进行全程跟踪问效，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对于重大问题实行集体讨论，确保项目按计划进行，项目资金支付安排高效、合理，杜绝截留、挤占或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发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预算认识不够充分，绩

效理念有待进一步强化。部门绩效管理理念尚未牢固树立，绩效管理专业人员匮乏。单位对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认识不够，绩效水平不高，单位内部绩效管理工作力量薄弱，多数以财务人员牵头开展绩效管理，工作推动机制不全，业务人员业务能力和素质还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绩效档案归档工作有待提高。单位人员对绩效档案管理工作重视程度不够，不注重关键时间节点材料的鉴定归档，造成绩效管理工作档案缺失。单位人员对档案管理工作缺少针对性和目的性，对绩效档案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足，缺乏熟练的业务知识，使绩效档案管理与实际业务存在一定偏差，未发挥其综合价值；三是项目实施进度缓慢，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率有待提高。项目资金未及时拨付，预算下达迟缓，导致项目实施进展缓慢，项目当年工作任务未全部完成，项目缺乏明确的时间计划，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培训，提高相关人员工作水平。采取多种培训形式对单位财务人员、业务科室人员进行集中培训，进一步树牢绩效观念，提高本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管理能力和工作水平，为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保障；二是扎实推进档案规范化建设，提升档案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项目评价资料，项目启动时同步做好档案的归纳与整理，及时整理、收集、汇总，健全档案资料，强化收集力度，确保归档资料的完整齐全；三是高度重视，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审批流程办

理，及时申请项目资金，履行预算审批程序，合理设置项目预算，将所有需要支付的账款列出，并制定一个明确的支付计划，提高项目资金支出效率。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院					
部门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中央安排	0.00	42.28	42.28	10	97.66%	9.77
	自治区安排	0.00	9.95	9.95	-	-	-
	地（州、市）安排	585.92	654.51	637.78	-	-	-
	县（市、区）安排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42.00	6.85	6.85	-	-	-
	合计	627.92	713.59	696.86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昌吉州妇幼保健 JHSY 服务中心继续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中国妇女发展纲要》《中国儿童发展纲要》等方针政策，落实重点工作任务，保障全州妇女儿童健康，努力提高妇幼保健工作质量和水平。1、做好孕产妇和儿童健康管理。2023 年底全州孕产妇系统管理率达到 90%以上，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达到 90%以上，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达到 90%以上。2、围绕全州母婴安全，持续开展线上孕产妇系列健康管理和妊娠风险筛查评估，年内开展基层业务实地指导和巡视 4 次以上。3、全年完成 2 次对昌吉州妇幼健康信息数据的线上线下相结合质量控制工作。4、做好妇幼公卫项目工作。孕产妇梅毒和乙肝检测率 100%，农村妇女宫颈癌筛查率达到 50%以上，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达到 98%以上，目标人群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覆盖率达到 80%以上。			2023 年我单位全年预算数 713.59 万元，全年执行数 696.8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66%，2023 年我单位完成以下工作内容： 1、做好孕产妇和儿童健康管理。2023 年底全州孕产妇系统管理率实现 95.36%，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达到 97.75%，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达到 95.64%。2、围绕全州母婴安全，持续开展线上孕产妇系列健康管理和妊娠风险筛查评估，年内开展基层业务实地指导和巡视 8 次。3、全年完成 2 次对昌吉州妇幼健康信息数据的线上线下相结合质量控制工作。4、做好妇幼公卫项目工作。孕产妇梅毒和乙肝检测率实现 99.94%，农村妇女宫颈癌筛查率实现 85.88%，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实现 99.38%，目标人群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覆盖率达到 1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2023 年绩效考核业务指标	10	=95.36%	10
		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90%	2023 年绩效考核业务指标	10	=97.75%	10
		年内开展基层业务实地指导	>=4 次	2023 年绩效考核业务指标	10	=8 次	10

		和巡视					
		妇幼健康信息数据的线上线 下相结合质量控制工作次数	≥2 次	2023 年绩效考核业务指标	10	=2 次	10
		孕产妇梅毒和乙肝检测率	=100%	2023 年绩效考核业务指标	10	=99.94%	9.99
		农村妇女宫颈癌筛查率	≥50%	2023 年绩效考核业务指标	10	=85.88%	10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8%	2023 年绩效考核业务指标	10	=99.38%	10
	质量指标	目标人群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覆盖率	≥80%	2023 年绩效考核业务指标	10	=110%	10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2023 年绩效考核业务指标	10	=95.64%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为民办实事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3.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使用 2 万元为民办实事经费和 1 万元办公经费，通过购买大米、面粉、清油和煤炭等慰问黄蒿湾村低保户、残疾人等困难家庭，宣传党的各项惠民政策，送去党的关怀。			规范使用 2 万元为民办实事经费和 1 万元办公经费，通过购买大米、面粉、清油和煤炭等慰问黄蒿湾村低保户、残疾人等困难家庭，宣传党的各项惠民政策，送去党的关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办公用品次数	≥3 次	=2 次	10	1.67	为民办实事工作于 2023 年 7 月结束。
		数量指标	慰问困难群众人数	≥50 人	=67 人	10	10	
		质量指标	慰问贫困户覆盖率	≥6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为民办实事工作所需办公用品成本	≤1 万元	=1 万元	10	10	
		经济成本指标	购买慰问品成本	≤2 万元	=2 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						

		环境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感受到党的关怀	增强	增强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60%	≥80%	10	10	
总分						100	91.67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为民办实事自治区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9.95	10	99.50 %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9.95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使用 10 万元为民办实事经费，通过收集民情、整合民意、疏通民怨、满足民需、激发民智制定 2023 年 10 件实事好事计划，并依据要求按时按点完成。计划开展免费义诊、打造宣传长廊、制作宣传长廊、公示栏慰问弱势群体等十件实事好事。					规范使用 10 万元为民办实事经费，通过收集民情、整合民意、疏通民怨、满足民需、激发民智制定 2023 年 10 件实事好事计划，并依据要求按时按点完成。计划开展免费义诊、打造宣传长廊、制作宣传长廊、公示栏慰问弱势群体等十件实事好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宣传版面		≥14 张	=16 张	10	10	
		数量指标	制作公示、公开橱窗		≥2 个	=2 个	10	10	
		质量指标	慰问贫困户覆盖率		≥6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所需成本		≤4.22 万元	=4.21 万元	10	10	
		经济成本指标	购买慰问品等其他工作经费成本		≤8.78 万元	=5.74 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的健康水平、健康理念	提高	提高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为民办实事满意度	≥60%	≥85%	10	10	
总分						100	1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第二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0	28.00	21.53	10	76.89%	4.2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00	28.00	21.53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以妇女儿童为中心，切实保障母婴安全，两癌任务完成率达到100%，宫颈癌早诊率大于等于90%，开展培训班次数大于等于5次，购买医疗专用设备大于等于15台，高危孕产妇管理率100%，进一步推进出生缺陷防治，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坚持以妇女儿童为中心，切实保障母婴安全，两癌任务完成率达到100%，宫颈癌早诊率100%，开展培训班次数5次，购买医疗专用设备24台，高危孕产妇管理率100%，进一步推进出生缺陷防治，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项目相关培训班次数		≥5 个	5 次	10	10		
		数量指标	购置医疗专用设备		≥15 台	=24 台	10	10		
		质量指标	两癌筛查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举办培训班所需成本	≤11.39 万元	=6.75 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完成基本公卫补助资金项目相关工作成本	≤16.61 万元	=15.51 万元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宫颈癌早诊率	≥9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高危孕产妇管理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4.22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机构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00	18.33	6.85	10	37.37%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27.00	18.33	6.85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昌吉州妇幼保健 JHSY 服务中心承担辖区内妇幼保健、妇女儿童常见病防治、围产保健、助产技术服务、JHSY 技术服务、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妇幼保健 JHSY 信息管理、服务质量监测等工作，对下级服务机构进行技术指导与培训，接受下级转诊。中心收入来源为儿童体检、幼师体检、妇女病普查等门诊收入，全年预计事业收入预算为 27 万元。预计购买门诊所需耗材次数大于等于 4 次，门诊聘用人员人数大于等于 1 人。					昌吉州妇幼保健 JHSY 服务中心承担辖区内妇幼保健、妇女儿童常见病防治、围产保健、助产技术服务、JHSY 技术服务、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妇幼保健 JHSY 信息管理、服务质量监测等工作，对下级服务机构进行技术指导与培训，接受下级转诊。中心收入来源为儿童体检、幼师体检、妇女病普查等门诊收入，全年事业收入预算为 18.33 万元。门诊服务对象预约诊疗率达到 72%，门诊患者健康咨询覆盖率达到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门诊所需耗材次数	>=4 次	=0 次	10	0	2023 年我院耗材从项目经费中支出，故机构运行经费项目中耗材购买次数为 0。	
		数量指标	保障门诊工作人员人数	>=1 人	=0 人	10	0	根据人社局要求，我单位无法聘用编外门诊工作人员。	
		质量	门诊服务对象预约诊疗率	>=70%	=72%	10	10		

		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门诊就诊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门诊耗材支出成本	≤24 万元	=6.85 万元	10	10	
		经济成本指标	门诊工作经费	≤3 万元	=0 万元	10	0	根据人社局要求，我单位无法聘用编外门诊工作人员，故工作经费支出为 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门诊患者健康咨询覆盖率	≥100%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门诊患者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6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JHSY 事业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4.70	144.70	56.96	10	39.36%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4.70	144.70	56.96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妇幼工作水平，提升妇幼健康相关工作人员专业技术能力，更好地服务辖区内妇女儿童。					提升妇幼工作水平，提升妇幼健康相关工作人员专业技术能力，更好地服务辖区内妇女儿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项目培训班次数		≥5 次	=5 次	10	10	
		数量指标	购置专用设备数量		≥20 台	=0 台	10	0	由于项目下达时间较晚，采购设备需履行招标程序，购买设备款将于 2024 年进行支付。
		质量指标	项目工作任务完成率		≥90%	=39.36%	10	0	由于项目下达时间较晚，采购流程时间较长，项目工作任务于

								2024 年执行完毕。 由于项目下达时间较晚，采购设备需履行招标程序，项目工作将于 2024 年执行完毕。
		时效指标	项目工作完成及时率	>=90%	=39.36%	10	0	由于项目下达时间较晚，采购流程时间较长，项目工作任务于 2024 年执行完毕。 由于项目下达时间较晚，采购设备需履行招标程序，购买设备款将于 2024 年进行支付。由于项目下达时间较晚，采购流程时间较长，项目工作任务于 2024 年执行完毕。由于项目下达时间较晚，采购设备需履

								行招标程序，项目工作将于2024年执行完毕。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 JHSY 事业费工作任务成本	≤58.70 万元	=56.96 万元	10	10	
		经济成本指标	购置专用设备成本	≤56 万元	=0 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妇幼工作能力水平	提升	提升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6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JHSY 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9.48	10	94.80%	8.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9.48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昌吉州妇幼保健 JHSY 服务中心进行政策的宣传及至各县市区指导工作，加强妇幼健康 JHSY 服务工作的宣传，促进生育文明文化建设。我单位计划年内举办优生优育宣传指导活动大于等于 4 次，发放 JHSY 宣传品大于等于 1 万份，举办大中院校生殖健康讲座大于等于 4 次，创造更加良好的 JHSY 工作环境。				昌吉州妇幼保健 JHSY 服务中心进行政策的宣传及至各县市区指导工作，加强妇幼健康 JHSY 服务工作的宣传，促进生育文明文化建设。我单位计划年内举办优生优育宣传指导活动 4 次，发放 JHSY 宣传品 10013 份，举办大中院校生殖健康讲座 5 次，创造更加良好的 JHSY 工作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 JHSY 宣传指导活动	≥4 次	=5 次	8	8	
		数量指标	发放 JHSY 宣传品	≥10000 份	=739 份	8	0	第三期讲座 8765 名学生通过钉钉录制视频方式参加讲座，故未发放宣传品。
		数量指标	举办大中院校生殖健康讲座	≥4 次	=5 次	7	7	
		数量指标	参加宣传活动人数	≥500 人	=887 人	7	7	
		质量指标	每次活动质控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活动按时完成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活动所需成本	≤80000 元	=80000 元	10	10	
		经济成本指标	组织培训讲座活动所需成本	≤20000 元	=14800 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造 JHSY 工作良好环境	提高	提高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加活动人员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0.7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建设优生优育指导中心项目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6.05	6.0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15.00	6.05	6.05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昌吉州妇幼保健 JHSY 服务中心承担辖区内妇幼保健、妇女儿童常见病防治、围产保健、助产技术服务、JHSY 技术服务、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妇幼保健 JHSY 信息管理、服务质量监测等工作，对下级服务机构进行技术指导与培训，接受下级转诊。中心计划建设一个优生优育指导中心，开展孕妇课堂、家长课堂、宣传教育活动、亲子活动覆盖家庭不少于 200 个，完成优生优育指导任务按时完成率为 100%，提升辖区服务对象优生优育意识和能力。					昌吉州妇幼保健 JHSY 服务中心承担辖区内妇幼保健、妇女儿童常见病防治、围产保健、助产技术服务、JHSY 技术服务、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妇幼保健 JHSY 信息管理、服务质量监测等工作，对下级服务机构进行技术指导与培训，接受下级转诊。中心计划建设一个优生优育指导中心，开展孕妇课堂、家长课堂、宣传教育活动、亲子活动覆盖家庭 210 个，完成优生优育指导任务按时完成率为 100%，提升辖区服务对象优生优育意识和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生优育指导工作覆盖家庭		≥200 个	=210 个	20	20	
		数量指标	建设优生优育指导中心数量		≥1 个	=1 个	5	5	
		质量指标	优生优育指导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优生优育指导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优生优育指导中心装饰装修成本	≤4.37万元	=0.76万元	10	10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优生优育指导宣传成本	≤10.63万元	=5.29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服务对象宣贯优生优育知识覆盖率	=100%	=100%	20	20	
		生态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重大传染病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9.11	10	91.1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9.11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预防梅毒乙肝母婴传播工作，开展质量控制监测次数大于等于 2 次，购买预防艾梅乙项目耗材次数大于等于 4 次，传染病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抗病毒药物应用比例大于等于 95%，传染病母婴传播率小于等于 3%，项目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为 100%。				落实预防梅毒乙肝母婴传播工作，开展质量控制监测次数 2 次，购买预防艾梅乙项目耗材次数 5 次，传染病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抗病毒药物应用比例 100%，传染病母婴传播率 0%，项目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为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质量控制监测次数	≥2 次	=2 次	10	10	
		数量指标	购买预防艾梅乙项目耗材次数	≥4 次	=5 次	10	10	
		质量指标	传染病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抗病毒药物应用比例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购买预防艾梅乙项目耗材成本	≤3.2 万元	=3.12 万元	10	10	

	标	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预防艾梅乙项目相关工作成本	≤6.8 万元	=5.99 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传染病母婴传播率	<3%	=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90%	10	10	

	指 标	指 标						
总分					100	1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第二批）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准确、持续收集孕产妇、5 岁以下儿童出生缺陷医院监测数据，为各级政府提供妇女儿童健康指标，开展质量控制大于等于 1 次，参加培训指导次数大于等于 2 次，开展质量控制任务完成率大于等于 95%，五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小于等于 6‰。			规范、准确、持续收集孕产妇、5 岁以下儿童出生缺陷医院监测数据，为各级政府提供妇女儿童健康指标，开展质量控制 2 次，参加培训指导次数 2 次，开展质量控制任务完成率 100%，五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小于等于 5.6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质量控制次数	≥1 次	=2 次	10	10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指导次数	≥2 次	=2 次	10	10	
		质量指标	开展质量控制任务完成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效	经济						

	益 指 标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6‰	=5.68‰	20	20	
		生态 效益 指标						
	满 意 度 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分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说明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